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文件阅办单

来文单位： 厦门市直机关党工委	文号： 厦直党[2016]11号
来文题目： 中共厦门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印发《关于在市直机关 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 员”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	密级： 缓急：
办公室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请刘书记、李助理阅示。 5.10.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沈毅 5.6/2016 </div>	
领导批阅：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20px;"> 请各支部传阅。 刘志忠 5.10.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李世勇 5.11 </div>	
部门办理情况：	
备注：	

中共厦门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文件

厦直党〔2016〕11号



中共厦门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印发《关于 在市直机关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 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直属党组织：

根据中央和省市委统一部署，结合市直机关实际，制定《关于在市直机关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

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厦门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6年4月20日

关于在市直机关全体党员中开展 “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 学习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厦门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巩固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进一步解决党员队伍在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保持发展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按照中央和省市委统一部署，经市直机关党工委研究决定，2016年在市直机关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以下简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全体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方案〉的通知》（中办发〔2016〕14号）、省市《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市直机关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是落实党章关于加强党员教育管理要求、面向全体党员深化党内教育的重要实践，是推动党内教育从“关键少数”向广大党员拓展、从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的重要举措，是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

的重要部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是一次活动，要突出正常教育，区分层次，有针对性地解决问题，真正把党的思想政治建设抓在日常、严在经常。

明确目标要求。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础在学，关键在做。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党为根本任务，把学习党章党规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厦门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统一起来，在学系列讲话中加深对党章党规的理解，在学党章党规中深刻领悟系列讲话的基本精神和实践要求，教育引导党员自觉按照党员标准规范言行，做到“四个进一步”：一是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觉悟；二是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正确政治方向；三是进一步树立清风正气，严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四是进一步强化宗旨观念，勇于担当作为，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党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的团结统一夯实基础，为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动我市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美丽中国典范城市、争当“五大发展”示范市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突出问题导向。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增强针对性，提高实效性，突出问题导向，“学”要带着问题学，“做”要针对问题改，把解决问题贯穿学习教育全过程，把

合格党员的标尺立起来，把做人做事的底线划出来，把党员的先锋形象树起来，用行动体现信仰信念的力量。每个党员都要把自己摆进去，对照党员标准检视和改进自己，着力解决五个方面问题：一是一些党员理想信念模糊动摇的问题，主要是对共产主义缺乏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缺乏信心，精神空虚，推崇西方价值观念，热衷于组织、参加封建迷信活动等；二是一些党员党的意识淡化的问题，主要是看齐意识不强，不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在党不言党、不爱党、不护党、不为党，组织纪律散漫，不按规定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按时交纳党费，不完成党组织分配的任务，不按党的组织原则办事等；三是一些党员宗旨观念淡薄的问题，主要是利己主义严重，漠视群众疾苦、与民争利、执法不公、吃拿卡要、假公济私、损害群众利益，在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威胁时临危退缩等；四是一些党员精神不振的问题，主要是工作消极懈怠，不作为、不会为、不善为，逃避责任，不起先锋模范作用等；五是一些党员道德行为不端的问题，主要是违反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不注意个人品德，贪图享受、奢侈浪费等。要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巩固和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继续抓好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和不严不实突出问题的整改，推动党的作风不断好转。

做到“七个坚持”。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要坚持正面教育为主，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坚持区分层次，区

分对象；坚持学用结合，知行合一；坚持问题导向，注重实效；坚持领导带头，以上率下；坚持从实际出发，分类指导；坚持创新创造，丰富形式。要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三会一课”等党的组织生活为基本形式，以落实党员教育管理制度为基本依托，以市直机关开展“立足岗位作贡献，服务发展走前头”党建主题实践活动为载体，针对领导机关、领导班子和党员干部、普通党员的不同情况作出安排。要给机关基层党组织结合实际开展学习教育留出空间，发挥党支部自我净化、自我提高的主动性，防止大而化之，力戒形式主义。

二、学习教育内容

1. 学党章党规。（1）逐条逐句通读党章，全面理解党的纲领，牢记入党誓词，牢记党的宗旨，牢记党员义务和权利，引导党员尊崇党章、遵守党章、维护党章，坚定理想信念，对党绝对忠诚；（2）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市委《关于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实施意见》等党内法规；（3）认真学习毛泽东同志《党委会的工作方法》；（4）结合古田会议、才溪乡调查、“四下基层”等红色资源，和厦门“六种精神”（嘉庚精神、海堤精神、英雄三岛精神、鼓浪屿好八连精神、马塘精神、盖军衔精神）等特色资源，以及美丽厦门共同缔造等经验做法，学习党的历史，学习革命先辈和

先进典型，深化向谷文昌同志学习活动，从周永康、薄熙来、徐才厚、郭伯雄、令计划等违纪违法案件，我省的苏树林、徐钢等违纪违法问题中汲取教训，肃清恶劣影响，发挥正面典型的激励作用和反面典型的警示作用，引导党员牢记党规党纪，牢记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树立崇高道德追求，养成纪律自觉，守住为人、做事的基准和底线。

2. 学系列讲话。(1) 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的重要思想；(2) 认真学习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3) 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厦门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倡导的“四下基层”、“四在一线”、“马上就办”、“滴水穿石”、“弱鸟先飞”等重要思想和工作方法，引导党员深入领会系列重要讲话的丰富内涵和核心要义，深入领会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要同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结合起来，深刻理解党的科学理论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内在联系，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要区别普通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确定学习的重点内容。

3. 做合格党员。着眼党和国家事业的新发展对党员的新要求，坚持以知促行，做讲政治、有信念，讲规矩、有纪律，讲道德、有品行，讲奉献、有作为的“四讲四有”合格

党员。具体做好五个方面：一是引导党员强化政治意识，保持政治本色，把理想信念时时处处体现为行动的力量；二是坚定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经常主动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做政治上的明白人；三是践行党的宗旨，保持公仆情怀，牢记共产党员永远是劳动人民的普通一员，密切联系群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四是加强党性锻炼和道德修养，心存敬畏、手握戒尺，廉洁从政、从严治家，筑牢拒腐防变的防线；五是始终保持干事创业、开拓进取的精气神，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冲得上去，在“十三五”规划开局起步、决胜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建设美丽中国典范城市中奋发有为、建功立业。

三、方法措施和学习效果

各直属党组织要全面抓好上级部署的八项“规定动作”和体现市直机关特色的“创设动作”，确保活动深入推进，务求实效。

（一）严格落实“规定动作”

根据中央、省、市的要求，主要抓实“八个好”具体工作：

1. 抓好主题学习。根据市委组织部和市直机关党工委制定印发的“两学一做”学习安排具体方案，认真研读《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

纪律处分条例》、《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文章选编》（领导干部读本）、《摆脱贫困》、《学习习近平同志关于机关党建重要论述》（机关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必读）等书目，坚持在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上下功夫。（1）按照“三会一课”制度，党小组每月至少一次组织党员集中学习；不设党小组的，以党支部为单位集中学习；（2）每名党员要专门准备一本学习笔记本，做好相关研读书目的学习笔记；（3）基层党组织要把个人自学与集中辅导学习结合起来，明确自学要求，引导党员搞好学习。可组织党员到党史教育、廉政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教学，深化感性认识；可围绕学习内容，组织开展体验式教育、“党员活动日”、党员志愿服务等多种形式的实践活动，广泛开展学党章党规系列知识竞赛，提升学习实效；可根据实际情况编印形象直观、简明通俗的学习资料，满足不同群体党员多样化需求。

2. 组织好专题研讨。党支部每季度召开一次以上全体党员会议，每次围绕一个专题组织讨论。（1）第一个专题是“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四种意识’”（时间安排在4-6月）；（2）第二个专题是“坚守纪律底线、培养高尚情操”（时间安排在7-9月）；（3）第三个专题是“坚持根本宗旨、发挥党员作用”（时间安排在10-12月）。每个专题学习讨论可安排若干名党员作重点发言，党支部书记和班子成员要带头发言，其他党员互动交流。

学习讨论要既紧扣主题、又紧贴实际，体现不同群体党员特点，让党员学得进去、议得起来。要紧密结合现实，联系个人思想工作生活实际，做到“五个能否”，即：看自己在新任务新考验面前，能否坚守共产党人信仰信念宗旨，能否正确处理公与私、义与利、个人与组织、个人与群众的关系，能否努力追求高尚道德、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保持积极健康生活方式，能否自觉做到党规党纪面前知敬畏守规矩，能否保持良好精神状态、积极为党的事业担当作为。通过学习讨论，真正提高认识，找到差距，明确努力方向。

3. 讲好专题党课。讲党课一般在党支部范围内进行，（党员人数较少的机关党支部，可由机关党委统筹安排）。党支部要结合专题学习讨论，对党课内容、时间和方式等作出安排。（1）党员领导干部除要在所在党支部带头讲党课外，还要结合“四下基层”，到本人挂钩联系点及农村、社区、企业、学校等基层党支部讲党课。（2）邀请市委党校骨干教师、市委讲师团成员，组织先进模范到基层一线党支部讲党课。（3）鼓励和指导基层党组织书记、普通党员联系实际讲党课。（4）结合开展纪念建党95周年表彰先进活动，组织生产工作一线的先进典型作巡回报告，进行现身说法，强化互动交流、答疑释惑，增强吸引力和感染力；各党支部要在“七一”前后，集中安排一次党课。

4. 开好党支部专题组织生活会。年底前，党支部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1）支部班子及其成员对照职能职责，进

行党性分析，查摆在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2）支部班子及其成员要面向党员和群众广泛征求意见，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针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整改措施，一项一项整改，以解决问题的成果检验学习教育的成效；（3）组织全体党员对支部班子的工作、作风等进行评议。党小组可参照党支部要求，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党支部要以组织生活会为基本形式，以落实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制度为基本依托，加强对党员的日常管理监督，抓在平常、融入经常。

5. 开展好民主评议党员。年底前，以党支部为单位召开全体党员会议，组织党员开展民主评议。（1）对照党员标准，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组织评定的程序，对党员进行评议。党员人数较多的党支部，个人自评和党员互评可分党小组进行。（2）结合民主评议，支部班子成员要与每名党员谈心谈话。（3）党支部综合民主评议情况和党员日常表现，确定评议等次，对优秀党员予以表扬；对有不合格表现的党员，按照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区别不同情况，稳妥慎重给予组织处置。

6. 做好本职工作。针对不同群体党员实际情况，提出党员发挥作用的具体要求，教育引导党员在任何岗位、任何地方、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铭记党员身份，积极为党工作。结合不同领域不同行业实际，组织引导党员立足岗位、履职尽责。（1）在机关事业单位，促进党员模范履行岗位职

责，落实党员到社区报到、直接联系服务群众制度；（2）在国有企业和非公有制企业、社会组织，重点落实党员示范岗和党员责任区制度；（3）在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重点落实党员挂牌上岗、亮明身份制度；（4）在学校，重点要求党员增强党的意识，自觉爱党护党为党，敬业修德，奉献社会；（5）流动党员，重点落实《流动党员活动证》制度，引导流动党员为流入地和家乡发展贡献力量。结合纪念建党 95 周年活动，市直机关党工委将组织评选表彰“两先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先进纪检组织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优秀纪检工作者）。各直属党组织要宣传树立一批先进典型，激发广大党员学习内生动力。

7. 领导干部作好表率。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走在前列、当好表率，坚持层层示范、层层带动，上级带下级、班长带队伍，形成上行下效、整体联动的总体效应。做到“四个带头”：即要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带头谈体会、讲党课、作报告；带头参加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带头立足岗位作贡献。按照市委要求，要召开部门党委（党组、党工委）会，专题学习党章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以及毛泽东同志《党委会的工作方法》；要以党委（党组、党工委）中心组等形式组织集中研讨，增强学习效果。年度民主生活会要以“两学一做”为主题，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把自己摆进去，查找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深入整改，整改工作要同持续纠正“四风”问题结合起

来，同解决省委提出的 15 条不严不实问题结合起来。

8. 落实好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制度。运用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围绕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发挥党员作用，建立健全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和加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的相关制度，严格教育管理，明确底线要求，切实解决党员教育管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失之于松等问题，提升党员队伍思想政治素质，保持发展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强化制度执行力，坚决纠正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制度形同虚设等问题，确保制度管人管事，真正把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一个支部、每一名党员。

（二）在全市机关开展“立足岗位作贡献 服务发展走前头”党建主题实践活动

按照中央、省、市部署要求，结合市直机关实际，在全市机关开展“立足岗位作贡献 服务发展走前头”党建主题实践活动。

1. 加强理论武装，强化政治意识。在市直机关全体党员中广泛开展党章党规知识测试活动；组织开展党章党规知识竞赛。2016 年下半年，举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研修班。

2. 学习厦航经验，提升服务能力。学习厦航“以诚为本、以客为尊”的服务理念，借鉴厦航“精、尊、细、美”的服务特色，在机关推行“一站服务、全程服务、精准服务”，提升服务能力和品质，为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作贡

献。

3. 创新党建品牌，提高党建水平。围绕“基础工作求实创新、常规工作常做常新、特色工作求优求精”，积极打造一批认可度高、影响力大的机关党建品牌。进一步展示党建成果、树立典型、弘扬先进，提高机关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不断增强和扩大机关党建工作影响力。

4. 深化联创共建，增强服务实效。积极参与美丽厦门共同缔造行动，深入开展市直机关单位挂钩联系村（居）实施精准帮扶工作，持续推进“党员到村居 服务进万家”活动，组织市直机关各部门积极参与社区书院建设，深入村居，践行党的宗旨，保持公仆情怀，切实办好顺民意、解民忧、惠民生的实事。

5. 严肃执纪问责，切实转变作风。把纪律挺在前面，严肃执纪问责，改进工作作风、提升行政效能，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良好氛围。驰而不息监督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落实，广泛开展廉政谈话，组织对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监督检查。

通过正确把握方法措施，强化学习教育效果，重点检验“六个能不能”：一看能不能坚定信仰信念，保持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二看能不能增强“四种意识”，爱党忧党兴党护党，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维护党的领导核心，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三看能不能自觉践行为民服务的宗旨，保持同人民群

众的血肉联系；四看能不能勇于担当作为，立足岗位作贡献，始终保持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五看能不能树立清风正气，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用党性原则和纪律规矩来约束规范自己；六看能不能在各自岗位推动工作，用推动深化美丽厦门共同缔造、争取“五大发展”示范市的成果来检验学习教育成效。

四、组织领导

各直属党组织要充分认识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对于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保持发展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大意义，把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尽好责、抓到位、见实效。

1. 层层落实责任。市直机关党工委成立市直机关“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领导协调小组，负责领导统筹协调市直机关各直属党组织开展学习教育。领导协调小组下设办公室，分设综合组、宣传组、督导组等小组。各基层党委要结合实际作出部署安排，对所辖党支部进行全覆盖、全过程的现场指导，帮助党支部制定学习教育计划，派员参加党支部各项活动。各级党组织书记要承担起主体责任，不仅要管好干部、带好班子，还要管好党员、带好队伍，要坚持区分层次，及时指导，一把钥匙开一把锁，防止走过场和形式主义，从严从实抓好学习教育。要把学习教育作为履行党建主体责任的重要任务，纳入2016年机关党组织负责人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

2. 强化组织保障。加大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工作力度。在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启动阶段，各直属党组织要对所辖基层党组织进行一次全面摸排，对党组织班子不健全、党组织书记空缺或素质能力差的，要进行组织整顿，配齐配强党组织书记，确保“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有人抓、有人管。对于基层党组织战斗力不强、不能正常开展工作的，要从各级机关特别是挂钩帮扶单位选派党员或党建指导员驻点帮助转化，抓好学习教育。对问题特别突出的基层党组织，要先整顿到位，再开展学习教育。扎实推进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工作，摸清“口袋”党员、长期与党组织失去联系党员情况，理顺党员组织关系，努力使每名党员都纳入党组织有效管理，参加学习教育。各直属党组织要对基层党支部书记、组织委员、组织干事、党建指导员、兼职组织员、非公党建组织员等党务骨干普遍进行培训，帮助他们掌握工作方法，明确工作要求，提高组织开展学习教育的能力。

3. 注重分类指导。机关、企业、学校等基层党组织要根据不同领域、不同类型党组织的特点，联系不同群体党员的实际情况，把学习教育的任务具体化、精准化、差异化。对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以及党员人数少、党员流动性强的党组织，可依托各级党群活动服务中心，因地制宜，因企制宜，并利用“红色驿站”平台和微信公众平台等信息化手段，灵活组织党员参加学习教育。对流动党员，流入地、流出地党组织要加强协调配合，按照流入地为主的原

则，把流动党员编入一个支部，就近就便参加学习教育。对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及年老体弱党员，既要体现从严要求，又要考虑实际情况，以适当方式组织他们参加学习教育。

4. 加大督查力度。市直机关党工委成立“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督导组，对市直机关各直属党组织采取听取汇报、专项调研、参加学习讨论、列席组织生活会等方式进行督促指导。各直属党组织书记结合工作调研检查，加强指导督促。要把督促指导重点放到基层、放到党支部，真正沉下去，深入了解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和实际效果，及时总结推广基层创造的新鲜经验，及时发现和纠正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对组织不力、敷衍塞责、效果不好的，要严肃批评、严肃问责，并以适当形式进行通报。

5. 加强舆论宣传。针对党员多样化学习需求，充分利用网络、手机、报刊、电视栏目、微信和远程教育平台等，开发制作形象直观、丰富多样的学习资源，及时推送学习内容。注重运用各类媒体，宣传“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重要意义、目标任务、工作成效和基层先进典型，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营造良好氛围。

6. 注重统筹兼顾。要进一步严密党的组织体系、严肃党的组织生活、严格党员教育管理、严明党建工作责任制，激励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事创业、开拓进取。要把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放到贯彻落实“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五大发展”理念中来推进，与做好全市改革发展稳定各

项工作结合起来，与加快建设美丽厦门目标任务结合起来，与完成本部门本单位重点工作结合起来，坚持两手抓、两促进，防止“两张皮”。

各直属党组织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情况，要及时报告市直机关党工委。

抄送：市委组织部

中共厦门市委市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4月20日印发
